

中共攀枝花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文件

攀编发〔2019〕25号



中共攀枝花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 关于明确市应急管理局所属事业单位 有关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

市应急管理局：

根据《中央编办关于地方机构改革期间推进和规范事业单位调整的通知》（中央编办发〔2018〕203号）、《四川省深化机构改革工作领导小组、中共四川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印发〈关于四川省机构改革方案的实施意见〉的通知》（川机改〔2018〕8号）及《中共攀枝花市委、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〈攀枝花市机构改革方案〉的通知》（攀委发〔2019〕2号）等文件

精神，经 2019 年 3 月 18 日市委编委 2019 年度第 2 次会议研究决定，将你局所属事业单位有关机构编制事项明确如下：

一、管理关系调整

将市防震减灾局、乌龟井地震台、地龙井地震台、马兰山地震台、市地震监测中心、市减灾中心、市水上应急救援中心、市安全生产监察执法支队、市安全生产远程监控中心的隶属关系调整为由市应急管理局管理。

二、相关机构编制调整

（一）将乌龟井地震台、地龙井地震台、马兰山地震台成建制并入市地震监测中心。市地震监测中心主要职责：承担全市地震监测、地震中短期预测和地震速报；负责各类地震监测数据的汇集、处理与服务；负责地震信息网络和通讯服务；管理地震科技资料、科技档案；参与防震减灾宣传、地震应急服务工作。核定事业编制 18 名（其中 3 名从乌龟井地震台连人带编划转，3 名从地龙井地震台连人带编划转，5 名从马兰山地震台连人带编划转，7 名从地震监测中心连人带编划转），核定党政领导职数 3 名（正职按正科级干部管理）。

（二）整合市减灾中心、市水上应急救援中心，设立“攀枝花市应急救援服务中心”，为市应急管理局所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。主要职责：承担全市自然灾害灾情信息统计报送、分析评估，重大自然灾害查灾核灾；承担全市水上救援、船舶大面积污染水域应急响应服务工作。核定事业编制 8 名（其中 2

名从市减灾中心连人带编划转;5名从水上应急救援中心划转,其中2名连人带编划转),核定党政领导职数2名(正职按正科级干部管理)。

(三) 市防震减灾局的事业编制重新核定为10名。

其余机构编制事项维持不变。调整后,市应急管理局所属事业单位共5家。

收文后,请按《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到市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机构办理相关登记手续。

中共攀枝花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

2019年3月29日

抄送：市政府办公室，市委组织部，市财政局，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，市民政局，市交通运输局。

中共攀枝花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3月29日印发
